

##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审议公司 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香港联交所”）上市委员会于2018年11月15日举行上市聆讯，审议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发行上市”）的申请。

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保荐人已于1月16日收到香港联交所向其发出的函件，其中指出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已审阅了公司的上市申请，但该函信不构成正式的上市批准，香港联交所仍有对本公司的上市申请提出进一步意见的权利。

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尚需取得香港联交所的最终批准，本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

2018年11月17日

##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 申请受理单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1月1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于2018年11月16日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》（受理序号：181804号），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《上市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司债券（简称“公司债券”）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，认为所有材料齐全，决定将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。

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债券保荐人已于1月16日收到香港联交所向其发出的函件，其中指出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已审阅了公司的上市申请，但该函信不构成正式的上市批准，香港联交所仍有对本公司的上市申请提出进一步意见的权利。

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尚需取得香港联交所的最终批准，本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

2018年11月16日

证券代码：603259 证券简称：药明康德 公告编号：临2018-051

##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审议公司 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香港联交所”）上市委员会于2018年11月15日举行上市聆讯，审议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发行上市”）的申请。

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保荐人已于1月16日收到香港联交所向其发出的函件，其中指出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已审阅了公司的上市申请，但该函信不构成正式的上市批准，香港联交所仍有对本公司的上市申请提出进一步意见的权利。

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尚需取得香港联交所的最终批准，本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

2018年11月17日

证券代码：603636 证券简称：南威软件 公告编号：2018-132

##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 申请受理单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1月1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于2018年11月16日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》（受理序号：181804号），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《上市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司债券（简称“公司债券”）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，认为所有材料齐全，决定将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。

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债券保荐人已于1月16日收到香港联交所向其发出的函件，其中指出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已审阅了公司的上市申请，但该函信不构成正式的上市批准，香港联交所仍有对本公司的上市申请提出进一步意见的权利。

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尚需取得香港联交所的最终批准，本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

2018年11月16日

## 股票简称：海南椰岛 股票代码：600238 编号：2018-119号 海南椰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海南椰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18年11月9日向全体董事通过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。

本公司于2018年11月16日在公司14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冯兆炜主持，会议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》

（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）。

海南椰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1月16日

## 股票代码：603707 证券简称：健友股份 公告编号：2018-091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 暨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大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司公告披露之日，黄锡伟先生持有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减持股东”）非限售流通股32,117,34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5.8135%。

●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2018年10月09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健友股份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76），自公告披露之日起的15个交易日后（即6个月内）（窗口期不减持）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、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不超过19,480,000股。公司于2018年11月16日收到黄锡伟先生的《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告知函》，截至本公司公告，黄锡伟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6,061,25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0972%。

●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，黄锡伟先生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。

●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(股) 持股比例

黄锡伟 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38,178,500 6.91%

其他方式取得：9,047,84股  
其他方式取得：164,36股

注：其他方式取得是指2018年4月03日实施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15元（含税）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.3股。

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/11/17

证券代码：603707 证券简称：健友股份 公告编号：2018-091

##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 暨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大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司公告披露之日，黄锡伟先生持有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减持股东”）非限售流通股32,117,34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5.8135%。

●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2018年10月09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健友股份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76），自公告披露之日起的15个交易日后（即6个月内）（窗口期不减持）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、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不超过19,480,000股。公司于2018年11月16日收到黄锡伟先生的《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告知函》，截至本公司公告，黄锡伟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6,061,25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0972%。

●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，黄锡伟先生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。

●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(股) 持股比例

黄锡伟 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38,178,500 6.91%

其他方式取得：9,047,84股  
其他方式取得：164,36股

注：其他方式取得是指2018年4月03日实施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15元（含税）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.3股。

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/11/17

证券代码：600563 证券简称：陕国投A 公告编号：2018-61

##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《执行裁定书》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

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案的基本情况

2017年3月23日，我公司分六期发行设立了“陕国投·海航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，信托资金规模人民币1亿元，信托期限1年，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航旅游集团”）担任连带责任保证人。项目陆续到期后，海航旅游集团未能按期偿还债务，2018年7月23日，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西安中院”）对我公司申请查封海航旅游集团有关资产一案立案。

2018年7月30日，西安中院下达了《执行裁定书》（(2018)陕01执1578号之一），于2018年8月1日正式查封了海航旅游集团所持长安银行6.92%的股权（股数333,911,714股）。2018年10月12日，西安中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上对上述股权进行了公开拍卖，本次拍卖因无人竞拍而流拍。经海航旅游集团向西安中院申请，2018年11月15日，西安中院就我公司申请查封海航旅游集团有关资产一案出具了《执行裁定书》(2018)陕01执1578号之五。

二、裁决情况

2018年11月16日，西安中院向我公司送达了《执行裁定书》(2018)陕01执1578号之五，裁定内容如下：

(一) 将被执行人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长安银行6.92%的股权（股数333,911,714股）过户至买受人黄锡伟名下。

三、其他相关情况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

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此公告。

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/11/16

证券代码：600563 证券简称：陕国投A 公告编号：2018-61

##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《执行裁定书》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

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案的基本情况

2017年3月23日，我公司分六期发行设立了“陕国投·海航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，信托

资金规模人民币1亿元，信托期限1年，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航旅游集团”）担任连带责任保证人。项目陆续到期后，海航旅游集团未能按期偿还债务，2018年7月23日，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西安中院”）对我公司申请查封海航旅游集团有关资产一案立案。

2018年7月30日，西安中院下达了《执行裁定书》(2018)陕01执1578号之一），于2018年8月1日正式查封了海航旅游集团所持长安银行6.92%的股权（股数333,911,714股）。2018年10月12日，西安中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上对上述股权进行了公开拍卖，本次拍卖因无人竞拍而流拍。经海航旅游集团向西安中院申请，2018年11月15日，西安中院就我公司申请查封海航旅游集团有关资产一案出具了《执行裁定书》(2018)陕01执1578号之五。

二、裁决情况

2018年11月16日，西安中院向我公司送达了《执行裁定书》(2018)陕01执1578号之五，裁定内容如下：

(一) 将被执行人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长安银行6.92%的股权（股数333,911,714股）过户至买受人黄锡伟名下。

三、其他相关情况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

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此公告。

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/11/16

证券代码：600563 证券简称：陕国投A 公告编号：2018-61

## 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会议召开情况

本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于2018年11月1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海波主持，出席董事9人，监事3人，高级管理人员3人，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》

（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）。

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/11/13

证券代码：600538 证券简称：国发股份 公告编号：临2018-039